

## 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82070925

商标： 欣界猎鹰固态电池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11月04日

原发文编号： TMY20250000045955YYDB01

收件人名称： 深圳欣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商标异议答辩通知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82073010

商标： 钰熙滕王阁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11月04日

原发文编号： TMY20250000045069YYDB01

收件人名称： 王俊

发文类型： 商标异议答辩通知书